

## 关于做好开学实验室准备及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有关单位：

为保证新学期实验教学、科研等工作顺利开展，全力做好开学实验室各项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准备工作。启用实验室前应提前开窗通风，保持实验室内空气流通；做好用水、用电、消防设备管理等；做好仪器设备保养检修，调试维护，确保安全运行；全面清理实验室环境卫生，清除杂物保持整洁。

二、隐患排查。严格落实实验室安全责任人和实验室安全管理检查制度，组织开展自查和检查，重点针对易制毒与易制爆等危化品、病原微生物、实验动物、放射性、特种设备等使用管理，以及实验室废弃物规范暂存与处置，各类警示标识和安全防护设施及时更换补充，确保实验室安全稳定运行。

三、安全管理。进入实验室人员要自觉遵守实验室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管理要求，落实疫情防控和实验室安全管理各项规定；进入实验室人员需穿着实验服，按需佩戴个人防护用品；加强实验室日常检查和日常管理，规范填写实验室值日台账。

四、安全教育。根据实验室安全工作特点、实验项目内容、进行实验室安全专项教育，强调实验中可能遇到的危害、注意事项、突发事故应对措施；加强日常安全宣传，组织师生进行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，严格执行落实实验安全管理规定，强化实验安全管理、提高师生安全意识。

实验室管理处

2022年2月21日